

证券代码：600734

证券简称：ST 实达

公告编号：第 2023—054 号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加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，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第 2023-055 号）。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许萍、蔡金良、苏治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经审查，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了相应的执业资格、执业能力以及执业经验，能够胜任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，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选聘决策程序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此事项，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：根据最新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全面修订，修订后的条款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第 2023-056 号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3 日